

证券代码：837116

证券简称：中水三立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新产业园稻香路 1 号公司第一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静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6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卢晓生因公务出差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 1,97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00 元，拟募集资金 1,773.00 万元，发行对象为合肥拉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7,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因股票发行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等情况将发生变化，须对《公司章程》第五、十八条进行相应的修改。具体如下：

| 原规定 | 修订后 |
|---|---|
|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97 万元 |
|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000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197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197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7,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公司与拟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认购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7,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本次股票发行顺利实施，拟由公司前三大股东李静、李兵、任传胜与本次股票拟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自李静、李兵、任传胜签字、拟发行对象有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后成立，自《股份认购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2,7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李静、李兵、任传胜、合肥三达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对本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为 2,700,000 股。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顺利开展,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与股票发行对象签订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协议,并可根据股票发行需要,对股票认购协议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 根据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准备相关材料,并向有关备案、审批部门递交、报审,办理相关备案、审批手续;

(3) 股票发行变更登记工作;

(4) 公司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5)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确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的具体金额,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司变更登记手续;

(6)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第五条、第十八条进行修改,并办理新的公司章程的公司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7)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公司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8)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限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7,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该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7,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设立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

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要求，公司将在具有合法资质的商业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放和收付，对本次发行的资金进行专项账户管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47,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7 日